

证券代码：837088

证券简称：淘通科技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不存在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秘（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）：方超

电话：020-28850220

电子信箱：ir@taotonggroup.com

办公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31 号 1801 内自编 01 房

二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2016年	2015年	增减比例
总资产	291,035,444.40	103,450,142.79	181.3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06,530,244.91	50,087,075.40	112.69%
营业收入	572,338,528.66	267,783,832.25	113.7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6,674,174.43	14,209,426.55	87.7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23,714,742.74	8,155,908.92	190.77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05,777,225.92	-40,375,615.37	161.98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（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）	37.64%	90.08%	-
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（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）	33.46%	52.49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1.27	0.79	60.76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1.27	0.79	60.7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4.66	3.44	35.47%

2.2 股本结构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期末	
		数量	比例	数量	比例
无限售条件的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1,700,191	11.67%	4,829,247	21.13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	0.00%	0	0.0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24,289	0.17%	34,005	0.15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.00%
有限售条件的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12,872,870	88.33%	18,022,018	78.87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0,688,000	73.34%	14,963,200	65.48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0,952,870	75.16%	15,334,018	67.10%
	核心员工	0	0.00%	0	0.00%
总股本		14,573,061	-	22,851,265	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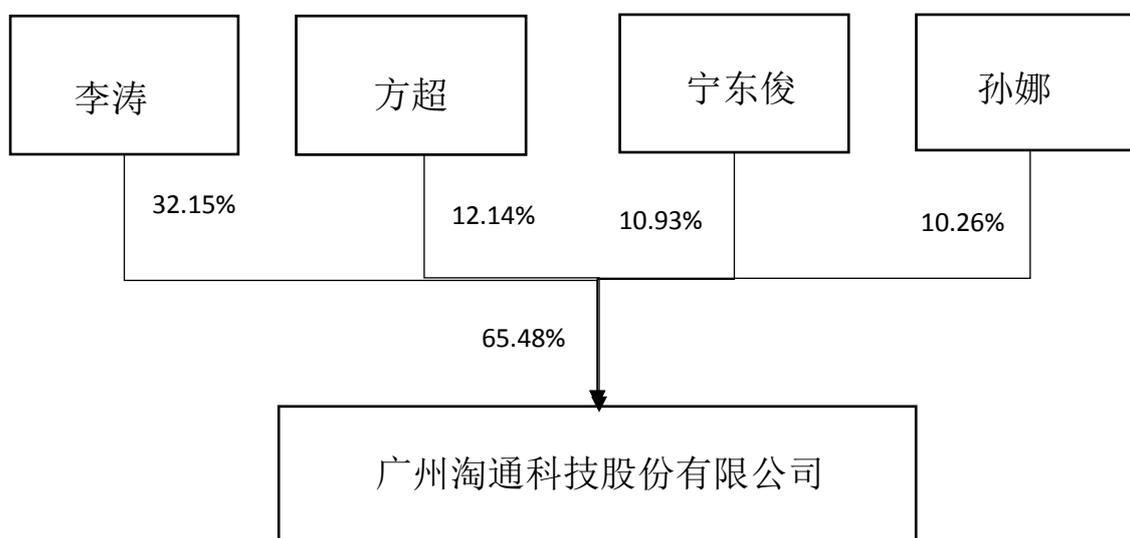
2.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姓名	期初持股数	期内增减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	限售股份数	无限售股份数
1	李涛	5,247,220	2,098,888	7,346,108	32.15%	7,346,108	0
2	方超	1,981,919	792,768	2,774,687	12.14%	2,774,687	0
3	宁东俊	1,784,781	713,912	2,498,693	10.93%	2,498,693	0
4	珠海广发信德今缘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0	2,400,000	2,400,000	10.50%	0	2,400,000

5	孙娜	1,674,080	669,632	2,343,712	10.26%	2,343,712	0
6	广东比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-瞪羚证券投资基金	1,600,000	640,000	2,240,000	9.80%	2,240,000	0
7	温州海汇金投创业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	1,457,306	582,922	2,040,228	8.93%	0	2,040,228
8	吴正方	192,000	76,800	268,800	1.18%	268,800	0
9	傅国红	192,000	76,800	268,800	1.18%	268,800	0
10	勾大成	145,731	58,292	204,023	0.89%	0	204,023
合计		14,275,037	8,110,014	22,385,051	97.96%	17,740,800	4,644,251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关系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



公司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李涛、方超、宁东俊、孙娜，截至报告期末，李涛持有公司 32.15% 的股份，为公司第一大股东，方超持有公司 12.14% 的股份，宁东俊持有公司 10.93% 的股份，孙娜持有公司 10.26% 的股份。四人合

计持有公司 65.48%的股份。

三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

3.1 商业模式

公司所处行业为电子商务行业，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》，公司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（行业代码：I64）。根据国家统计局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》（GB/T 4754-2011），公司所处行业为其他互联网服务（行业代码：I649）。

公司处于互联网电子商务行业，专注于帮助国际品牌实现“互联网+”电商化。公司根据与品牌企业签订的电子商务运营服务合同、营销服务合同、经销服务合同及派发服务合同，为其提供线上电商咨询、电商营销、电商运营、电商供应链管理、电商 CRM 及数据应用等多平台一体化电商服务。公司拥有强大的运营能力和丰富的店铺运营经验，管理团队拥有 10 年以上的快消品运营经验，与天猫、京东、1 号店、唯品会、苏宁、当当、中粮我买网等大型电子商务平台保持长期深厚的合作关系，借助电子商务平台的相关资源和长期合作关系，为传统品牌企业客户提供定制化电子商务服务，帮助品牌实现多渠道线上销售以及品牌形象的塑造和提升。目前服务的国内外知名品牌包括德芙、士力架、箭牌、mms、eos、百事食品、桂格、雀巢、钙尔奇、善存、都乐、美孚、ABC、汰渍、海飞丝、潘婷、飘柔、沙宣、帮宝适等。

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提供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、经销服务及派发服务。

在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模式下，公司向品牌方提供电商咨询、电商运营、电商营销等服务，向品牌方每月收取固定服务费和销售额一定比例的浮动服务费。

在电子商务经销服务模式下，公司通过合同方式获得传统品牌企业在电子商务领域的授权，由公司向传统品牌企业采购商品，并通过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旗舰店直接销售，或者向电子商务平台进行分销。公司在客户的指导价格范围内经销产品，其中的买卖差价即为公司获取的收入。

在电子商务派发服务模式下，公司根据客户的行业特点和产品定位，为客户提供最有效的线上派发渠道，找到最匹配的潜在用户，通过提供派发服务，根据派发量按件收取服务费的方式获得收入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，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化。

3.2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

报告期内，公司的业务发展迅速，电子商务代运营收入、经销收入及派发收入呈良好的增长态势，基本完成公司制定的销售目标。公司在行业的地位日益提升，同时公司加强内部管理与成本控制优化体系，全面实行精细化核算，为经营业绩的达成提供了良好基础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2,338,528.66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113.73%；营业利润 29,307,001.60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50.81%；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,674,174.43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87.72 %。

1、财务状况：

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91,035,444.40 元，较上年同期提高了 181.33%；净资产为 106,530,244.91 元，较上年同期提高了 112.69%。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量上涨并保持持续盈利，报告期内公司引入投资 30,000,005 元，导致公司净资产与总资产增加。

2、经营成果：

报告期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2,338,528.66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113.73%，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增知名的天猫品牌旗舰店（百事食品官方旗舰店、quaker 桂格旗舰店、ABC 官方旗舰店等），同时销售渠道增加，代运营及派发服务业务量都有较大的增长，导致整体营业收入增长较快。本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 26,674,174.43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87.72%，主要原因是由于营业收入增长带来净利润的上涨；但是净利润的增长幅度小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，主要原因是由于部分新增旗舰店及跨境业务仍处于前期投入阶段，对于净利润的提升有一定的影响。

3、现金流量情况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-105,777,225.92 元，去年同期为-40,375,615.37 元，较去年同期对比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进一步扩大，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品牌及采购量增加，预付账款及所需垫付的品牌推广费增加所致；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-1,964,570.17 元，去年同期为-1,812,367.03 元，与去年同期对比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基本持平状态；

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 117,947,034.22 元，较去年同期对比增长 180.65%，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取到外部投资及相应的银行借贷增多所致。

四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4.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。

4.2 本年度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。

4.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，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。

4.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出具了天健审（2017）7-288 号审计报告，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。

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4 日